

叶县廉村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镇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明确有专人负责政务平台信息进行更新，运用“云上叶县”、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及时发布镇内主要工作开展情况、特色产业推进情况、政策解读、防震减灾、安全生产等信息共 1320 余条；对涉及民生保障政策等热点问题及时进行回应，公开各类补贴政策 10 余条，为推动全镇重点工作顺利开展，2023 年制发有关文件 21 个，及时向社会公布各项工作开展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廉村镇建立由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明确了政府信息申请受理和处理公开信息申请方面的工作职责，形成协调互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全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件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1、加强组织领导。廉村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政务公开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由镇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负责人具体抓，明确具体落实责任人，建立和落实政务信息公开责任制。

2、完善工作机制。建立了虚假或不完整信息澄清机制、政务信息发布协调机制和政务信息保密审查制度，全年无泄密行为发生。

3、加大公开力度。积极组织全镇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条例》，熟练掌握《条例》相关规定，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在合法的前提下进行。

四平台建设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完善我镇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对政务公开网站实行常态化管理，通过云上叶县、微信视频号等公开信息 300 余篇，有效提高了群众的知晓度和参与率。

（五）监督保障情况

明确有镇党委副书记、镇宣统委员为第一责任人，对政务信息公开内容负责，明确具体落实责任人，对全镇政务信息及时发布，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建立严格的责任追究制度对违反制度责任人进行约谈问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以来，虽然取得了初步成效，但在具体推进过程中，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推进力度不够，具体工作人员业务不熟，缺乏专业信息技术人员。二是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深，政务公开信息数量较少。均有待今后予以高度重视并加以解决。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2022年我镇政务信息公开存在的问题，2023年我们砥砺前行，对标问题，扎实落实措施。一是加强日常管理工作，规范流程，以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着力点，深化政务公开内容。二是通过多种渠道进行宣传，创新途径，及时更新、扩大政务公开内容，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服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